

#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特别提示**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迅捷兴”、“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339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961号)。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保荐机构”)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339万股。初始战略配售预计发行数量为166.9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66.95万股,占发行总量的5.00%,与初始战略配售股数相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220.4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951.6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最终网上、网下发行合计数量为3,172.05万股。

根据《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4.832.02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317.25万股)从网下回拨到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903.20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168.85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4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759478%。

本次发行在缴款环节发生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主要变化如下: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4月28日(T+2日)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四舍五入精确至分)。网下获配投资者在缴纳新股认购资金时需一并划付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4月28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限售账户将在网下投资者完成缴款后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网下限售账户摇号后将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售,每一个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下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申购申报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已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 一、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2021年4月27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聚厅主持了迅捷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中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几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5789、0769
末“5”位数	01079、21079、41079、61079、81079、36032、86032
末“6”位数	058911、258911、458911、658911、858911
末“7”位数	2441254、3691254、4941254、6191254、7441254、8691254、9941254、1191254、4389659
末“8”位数	3106802、80041791、12806752、57488129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迅捷兴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账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25,377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迅捷兴A股股票。

##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19〕121号)、《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9〕148号)以及《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9〕149号)等相关规定,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1年4月26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451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9,263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9,249,210万股。

###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发行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和计算方法,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将在2021年4月30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缴纳的配售对象账户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可流通。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采用按获配对象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账户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个获配对象获配一个编号。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参与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下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1、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账户为5,199,656户,有效申购股数35,703,321,0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2181870%,配号总数为71,406,642,号码范围由100,000,000—100,074,641。

### 三、网下配售结果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4月28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聚厅举行本次发行网下申购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1年4月29日(T+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中公布网下限售账户摇号中签结果。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参与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下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1、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账户为5,199,656户,有效申购股数35,703,321,0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2181870%,配号总数为71,406,642,号码范围由100,000,000—100,074,641。

2、网下配售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发行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和计算方法,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将在2021年4月30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缴纳的配售对象账户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可流通。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采用按获配对象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账户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个获配对象获配一个编号。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参与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下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 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测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1,6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840号)。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联测科技”,扩位简称为“联测科技”,股票代码为688113。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发行人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9.14元/股,发行数量为1,600.00万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不设置超额配售。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8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全部汇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80.00万股,占发行总数量的5.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相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1,064.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发行数量为456.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

根据《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5,047.07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152.00万股)股票由网下回拨到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912.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608.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4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641799%。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4月26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本次战略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仅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母公司设立的另一类投资公司跟投组成,跟投机构为长江证券创新投资(湖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创新”)。长江创新缴款认购结果如下:

- 1)缴款认购股数(股):800,000
- 2)缴款认购金额(元):15,312,000.00
- 3)限售期:24个月
-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6,070,946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16,197,906.44
-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9,054
-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173,293.56
-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9,120,000
-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74,556,800.00
-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0
-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0
- (五)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872,822.80

### 二、网下限售账户摇号结果

根据《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1年4月27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聚厅举行本次发行网下限售账户的摇号抽签,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

末几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5

凡参与网下发行申购联测科技股票并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社保基金投资管理入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配售对象持有的申购账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

本次发行参与网下配售摇号共计4,450个账户,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对应的账户数量为445个。摇号结果,所有中签的账户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6个月。这部分账户对应的股份数量为641,080股,占网下发行总量的7.03%,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4.22%,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1%。

本次网下摇号中签的配售对象具体情况请详见“附表:网下摇号中签结果明细”。

###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数为9,054股,包销金额为173,293.56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数占本次发行股数比例为0.06%。

2021年4月28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依据保荐承销协议将余股包销资金、战略配售募集资金与网下、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和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证券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于本公告所公布之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1-61118563;021-61118577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8日

##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特别提示

1、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中际联合”)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7,5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278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中际联合”,股票代码为“603053”。

2、本次发行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达到一定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经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为37.94元/股,发行数量为27,500,000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3、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6,500,0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1,000,0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750,0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4,750,0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90%。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4月26日(T+2日)结束。

###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 (一)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24,687,672股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936,650,275.68元
  -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62,328股
  -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2,364,724.32元
-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经核查,3,128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3,687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按照《发行公告》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的要求及时、足额缴纳了申购款。另有8个配售对象没有按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其所对应的股份数量673股为无效认购,对应金额为25,533.62元。

-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2,749,327股

-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104,309,466.38元
-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673股
-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25,533.62元

未缴款认购款的网下投资者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网下投资者名称	配股对象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放弃认购股数(股)
1	郭邵博	郭邵博	107	4,059.58	107
2	时智	时智	107	4,059.58	107
3	郭勇	郭勇	107	4,059.58	107
4	宋建强	宋建强	42	1,593.48	42
5	上海融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融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7	4,059.58	107
6	珠海横琴粤军行投资有限公司	珠海横琴粤军行投资有限公司	107	4,059.58	107
	合计		577	21,891.38	577

未足额缴纳认购款的网下投资者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网下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实际缴款金额(元)	实际配股股数(股)	放弃认购股数(股)	
1	王群	王群	107	4,059.58	4,059.58	107	0	
2	郭玮	郭玮	107	4,059.58	4,059.58	106	1	
	合计		214	8,119.16	8,119.16	4,5111	118	0

###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8]142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细则》(中证协发[2018]142号),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数为673股,包销金额为2,390,257.94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比例为0.23%。

2021年4月28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相关费用后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10-86451547;010-86451548

联系人:中信建投证券股权投资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8日

## 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HUATAI UNITED SECURITIES CO.,LTD.

### 特别提示

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众精工”、“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964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